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ES ASIA LIMITED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5)

新增復牌指引

本公告乃由安域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及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ii)延遲刊發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iii)核數師辭任、(iv)聯交所發出之復牌指引、(v)委任獨立審查員、(vi)有關停牌之季度最新情況、(vii)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viii)委任核數師、(ix)延遲刊發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x)獨立審查之結果、及(xi)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新增復牌指引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的函件，當中載列除聯交所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發出的復牌指引之外的股份復牌指引(「新增復牌指引」)(前述復牌指引連同新增復牌指引統稱「復牌指引」)，

要求本公司進行獨立內部監控檢討，並證明本公司已制定充足內部監控及程序以履行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倘本公司之狀況有變，聯交所可能會修改或補充復牌指引。

內部監控檢討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將採取若干補救措施解決獨立審查發現的問題，包括委聘內部監控顧問進行內部監控檢討（「內部監控檢討」）。因此，董事會已委聘國富浩華（香港）風險管理有限公司進行內部監控檢討。董事會將確保內部監控檢討將解決獨立審查發現的問題及履行新增復牌指引。國富浩華（香港）風險管理有限公司已經開始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程序。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其遵守復牌指引之最新進展（包括有關內部監控檢討之進展）。

繼續停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股份已經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安域亞洲有限公司
主席
賴義鈞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賴義鈞先生（又名Robert LAI先生）（主席）及羅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嚴丹驊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貞熙先生、楊建邦先生及劉驥先生。